

证券代码：833464

证券简称：苏州沪云

主办券商：中信建投

苏州沪云新药研发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2023年8月10日苏州沪云新药研发股份有限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根据《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指引第2号——独立董事》、《公司章程》以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制度的有关规定，作为公司独立董事，在认真审阅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相关议案及相关材料，并对有关问题进行详细了解后，本着谨慎原则及独立判断的立场，现就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相关事项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一、《关于延长第一期股权激励计划激励股份锁定期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经审阅议案，公司延长第一期股权激励计划激励股份锁定期符合《公司法》《公司第一期股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审议程序合法合规，不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与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合法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该议案。

二、《关于解锁第二期股权激励计划之第一批激励股份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经审阅议案，公司本次解锁第二期股权激励计划之第一批激励股份符合《公司法》《公司第二期股权激励计划（草案）》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审议程序合法合规，不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与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合法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该议案。

